

兴宁市油茶协会

[2022]2号

关于《兴宁茶油》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民政部关于印发〈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国标委联[2019]1号）的规定和《兴宁市油茶协会团体标准制定程序》（[2022]1号）的相关要求，经协会团体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审议，《兴宁茶油》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批准立项，特此通知。请参与起草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协会标准制定工作要求，严把质量关，加强组织协调，增强本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达成行业内最广泛的共识，确保高质量、按期完成标准编制工作。

同时欢迎会员企业积极参与本标准的编制工作，积极提供相关产品数据、标准和产品样本，有意者请与协会秘书处联系。

联系人：蓝彩霞 联系电话：15814404250

电子邮箱：617319866@qq.com

